

2024 年度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实施全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查处或组织查处全市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领域有重大影响案件、跨区域重大案件、领导交办和需要市直接查处的案件。

(二) 拟定全市或区域性重大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专项执法行动方案，报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建立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机制，负责处理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领域重大突发违法事件。负责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中重大案件的上报备案工作。依照法律法规，负责将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中涉嫌犯罪的相关案件移送有关部门处置。

(三) 查处网络文化、网络视听、网络出版等方面的违法经营活动。配合相关部门查处生产、销售、使用伪基站设备的违法行为。

(四) 承担“扫黄打非”案件查办工作。

(五) 开展玄武区、秦淮区、建邺区、鼓楼区、栖霞区、雨花台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指导江宁区、浦口区、六合区、溧水区、高淳区和江北新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工作。

(六) 受理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方面的举报投诉。组

组织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引导文化和旅游市场规范经营活动，维护文化和旅游市场秩序。

（七）负责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和考核。制定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加强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和行风建设。

（八）完成市委、市政府及市文化和旅游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 年，总队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保持执法办案高压态势，坚持日常监管和专项行动相结合，苦干实干、勇毅前行，始终保持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上在全省走在前、做示范。重点做好以下方面工作：

一是创建“全能队伍执法尖兵”品牌，坚持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继续深化主题教育成果，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落实好意识形态责任制要求，进一步做好分析研判和风险排查。全面提升基层组织建设质量，加强新一届各党支部委员会党务培训和组织生活开展，提升委员履职能力。着力创建“全能队伍执法尖兵”党建品牌并开展培育工作，树立先锋旗帜，推进执法队伍全能化建设。

二是实现要案重案突破，执法办案质效再上新台阶。在做好常态化执法检查的基础上，着力提高执法办案的效率，重点加大大案要案查办力度，持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守好意识形态安全和文化安全红线，保障文化和旅游市场平稳有序。持续拓宽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领域，提高对于新型业态违法违规行为的敏锐度，敢于尝试和研究新领域执法工作，努力打造行业内案件查办典型案例，争取在案件办理数量和质量上有所突破。

三是科技赋能推动“智慧执法”，提升非现场执法工作效能。总队将继续把提升执法信息化水平作为重要抓手，加快推进南京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第三阶段建设，完善“南京文化执法”APP 各项功能，不断丰富“智慧执法”新模式。提升网络智能巡查系统效能。加大案件线索巡查与发现力度，分批次对网络文化单位进行深入系统巡查，重点关注网络表演和在线旅游领域。同时，总队也将积极对接公安、交通、数据局、局机关相关处室等其他部门，沟通协调线上智能巡查系统共用事宜，力争实现“全市文旅执法巡查一张网”。

四是全面实施“强基”工程，持续开展执法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落实落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的通知》部署要求，认真梳理整治执法不规范、执法方式简单僵化、执法“宽松软”等可能存在的突出问题，规范总队全体执法人员行政执法行为，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建立健全行政执法标准规范，研究出台实操性强、有示范意义的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规范办

案流程。

五是强化联动协作机制，沟通协调充实监管力量。推动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开展常态化沟通，会同公安、宣传、网信、市场监管、版权等部门，及时互通信息、事先信息共享，共同完善行刑衔接快速处置工作机制，做好案件线索分析研判。及时总结发扬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好的经验做法，持续加强联动协作，经常性开展跨部门、跨领域联合执法，形成群策群力推工作、齐心协力抓落实的强大合力。加强对文化市场经营单位的执法指导，经常性开展普法教育和以案释法，提示经营风险隐患和政策法规要求，督促落实自审主体责任。

六是争当专业师资，比学赶超提升执法能力。督促全体执法队员进一步找差距、补短板，号召向优秀办案能手学习，进一步丰富业务知识培训内容、拓展培训方式，提升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和执法能力。持续加强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师资库建设，开展师资巡讲活动，推荐更多执法骨干和课题进入上级执法师资库和课题库。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53.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33.7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38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90.0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53.16	本年支出合计	3,953.1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953.16	支出总计	3,953.16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953.16	3,953.16	3,953.16														
715	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3,953.16	3,953.16	3,953.16														
715013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3,953.16	3,953.16	3,953.16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953.16	3,700.86	252.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33.72	2,181.42	252.3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33.72	2,181.42	252.3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433.72	2,181.42	25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38	429.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9.38	429.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71	74.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6.45	236.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22	11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0.06	1,090.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0.06	1,09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95	292.95				
2210202	提租补贴	797.11	797.11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953.16	一、本年支出	3,953.1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53.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33.7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3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090.06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953.16	支出总计	3,953.1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53.16	3,700.86	3,406.61	294.25	252.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33.72	2,181.42	1,892.10	289.32	252.3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33.72	2,181.42	1,892.10	289.32	252.3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433.72	2,181.42	1,892.10	289.32	25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38	429.38	424.45	4.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9.38	429.38	424.45	4.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71	74.71	69.78	4.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6.45	236.45	236.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22	118.22	11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0.06	1,090.06	1,090.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0.06	1,090.06	1,09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95	292.95	292.95		
2210202	提租补贴	797.11	797.11	797.11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00.86	3,406.61	294.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79.42	3,079.42	
30101	基本工资	415.88	415.88	
30102	津贴补贴	1,196.47	1,196.47	
30103	奖金	554.86	554.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6.45	236.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22	118.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75	112.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73	14.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2.95	292.95	
30114	医疗费	59.11	59.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00	7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25		294.25
30201	办公费	50.00		50.0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16.00		16.00
30213	维修（护）费	7.00		7.00
30215	会议费	6.00		6.00
30216	培训费	4.00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40		5.40
30228	工会经费	43.68		43.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		3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48		80.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9		37.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19	236.19	
30302	退休费	232.09	232.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0	4.10	
399	其他支出	91.00	91.00	
39999	其他支出	91.00	91.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53.16	3,700.86	3,406.61	294.25	252.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33.72	2,181.42	1,892.10	289.32	252.3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33.72	2,181.42	1,892.10	289.32	252.3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433.72	2,181.42	1,892.10	289.32	25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38	429.38	424.45	4.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9.38	429.38	424.45	4.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71	74.71	69.78	4.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6.45	236.45	236.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22	118.22	11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0.06	1,090.06	1,090.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0.06	1,090.06	1,09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95	292.95	292.95		
2210202	提租补贴	797.11	797.11	797.11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00.86	3,406.61	294.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79.42	3,079.42	
30101	基本工资	415.88	415.88	
30102	津贴补贴	1,196.47	1,196.47	
30103	奖金	554.86	554.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6.45	236.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22	118.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75	112.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73	14.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2.95	292.95	
30114	医疗费	59.11	59.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00	7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25		294.25
30201	办公费	50.00		50.0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16.00		16.00
30213	维修（护）费	7.00		7.00
30215	会议费	6.00		6.00
30216	培训费	4.00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40		5.40
30228	工会经费	43.68		43.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		3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48		80.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9		37.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19	236.19	
30302	退休费	232.09	232.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0	4.10	
399	其他支出	91.00	91.00	
39999	其他支出	91.00	91.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40	0.00	36.00	0.00	36.00	5.40	6.00	36.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94.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25
30201	办公费	50.00
30202	印刷费	3.00
30207	邮电费	5.00
30211	差旅费	16.00
30213	维修（护）费	7.00
30215	会议费	6.00
30216	培训费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40
30228	工会经费	43.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9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85.20				85.20
货物类					4.81				4.81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4.81				4.81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40				2.40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35				0.35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8				0.28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8				0.28

队									
服务类					80.39				80.39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80.39				80.39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运转类-公用经费其他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				3.00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				3.00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运转类-公用经费其他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8.00				8.00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培训费	培训费	住宿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2.40				22.40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培训费	住宿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建设维护费	委托业务费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分散采购	38.99				38.99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运转类-公用经费其他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				3.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953.1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91.66 万元，增长 11%。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953.1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953.1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53.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1.66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是一、单位人员增加；二、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3,953.1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953.16 万元。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2,433.7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单位管理费用支出和业务开展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82.04 万元，增长 8.08%。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29.38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44.23 万元，增长 50.58%。主要原因是一、单位人员增加；二、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090.0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与提租补贴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5.39 万元，增长 6.38%。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3,953.1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953.1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53.16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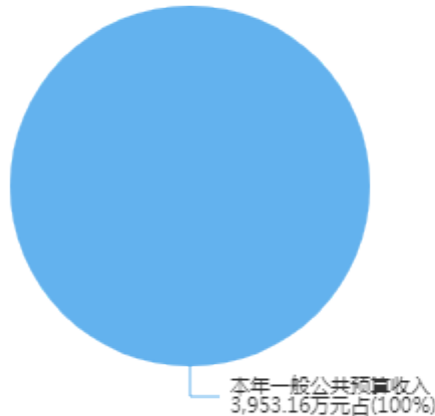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3,953.1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700.86 万元，占 93.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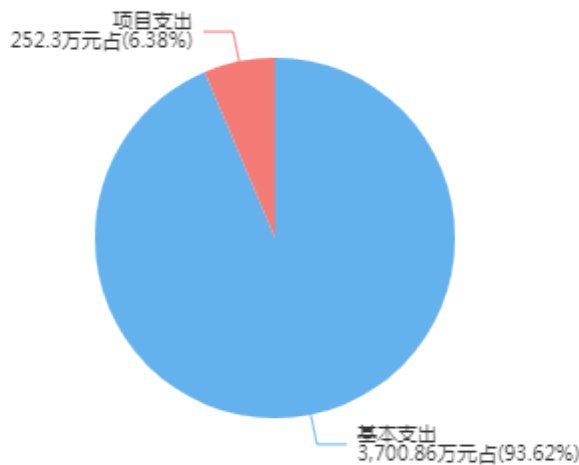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252.3 万元，占 6.3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953.1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91.66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是一、单位人员增加；二、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953.1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1.66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是一、单位人员增加；二、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其中：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支出 2,433.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2.04 万元，增长 8.08%。主要原因是单位

人员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74.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6 万元，增长 9.69%。主要原因是单位退休人员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36.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1.76 万元，增长 63.42%。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18.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87 万元，增长 63.4%。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92.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19 万元，增长 7.01%。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797.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6.2 万元，增长 6.15%。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700.8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06.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294.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953.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1.66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是一、单位人员增加；二、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700.8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06.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294.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1.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6.96%；公务接待费支出 5.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3.0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6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会议费支出。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培训费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9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2 万元，增长 5.23%。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85.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81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80.39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3,953.16 万元；本单位共 4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52.3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

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反映文化和旅游执法检查等文化旅游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